



FUTURE WORLD HOLDINGS LIMITED

未 來 世 界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2)

提 名 委 員 會 職 權 範 圍 書

組 織

1. 未來世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一二年三月二十日議決於董事會轄下成立一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必須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不時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要求。

成 員

2. 提名委員會成員須由董事會委任並由不少於三名成員組成，其中大部分應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當中至少有一名不同性別的董事。提名委員會的法定人數為兩人，其中一人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 提名委員會主席須由董事會委任並須為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出 席 會 議

4. 提名委員會秘書為公司秘書。提名委員會秘書或其未克出席，其代表或任何一位提名委員會成員將出任提名委員會會議秘書。
5. 提名委員會成員可以親身出席方式或以其他電子通信設備形式參加提名委員會會議。
6. 任何提名委員會的決議必須經由大多數列席委員投票贊成才能獲得通過；如列席委員人數只有兩名，則必須一致贊成才能通過。

會議次數

7. 會議次數應不少於每年一次。

權力

8.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按照其職權範圍向本公司之管理層索取進一步所需資料。
9. 董事會授權提名委員會向外諮詢法律或其他獨立的专业意見；如有需要，可邀請具備相關經驗及專業知識的外界人士出席會議。

職務

10. 提名委員會的職務如下：
 - (a) 每年至少檢討一次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多元化(包括性別、年齡、文化、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並就任何擬作出的變動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b) 物色具備合適資格可擔任董事的人士，並挑選提名有關人士出任董事或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
 - (c)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 (d) 就董事委任或重新委任以及董事(尤其是主席及行政總裁)繼任計劃的有關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 (e) 在適當情況下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檢討董事會為執行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而制定的可計量目標和達標進度；
 - (f) 在適當情況下制定、檢討、執行及監察董事的提名政策，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考慮及批准；
 - (g) 就提名委員會、提名政策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以及其工作，每年在本公司《企業管治報告》內及根據適用法律及規則的規定作出披露；

- (h) 進行任何使提名委員會能履行董事會賦予其權力和功能的事情；
- (i) 遵守董事會不時發出的要求、指引及規則或本公司的內部憲法或《上市規則》或任何適用的法律；
- (j) 若董事會擬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決議案選任某人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有關股東大會通告所隨附的致股東通函及／或說明函件中，應該列明董事會認為應選任該名人士的理由以及他們認為該名人士屬獨立人士的原因；
- (k) 支持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及
- (l) 評估每名董事對董事會投入的時間及貢獻以及董事有效履行其職責的能力。

彙報程式

- 11. 提名委員會會議記錄的草稿及最終稿應向各提名委員會成員傳閱及存錄。提名委員會秘書或其代表應將提名委員會的會議記錄及報告向董事會全體成員傳閱。

刊登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

- 12.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並按要求予以提供。

其他事項

- 13. 提名委員會的主席，或在該等委員會的主席缺席時由另一名委員(或如該名委員未能出席，則其適當委任的代表)應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回答有關提名委員會的職能及責任的提問。
- 14. 提名委員會應獲供給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責。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七日修訂)

(中文本為翻譯稿，僅供參考用)